

证券代码：002377

证券简称：国创高新

公告编号：2025-26 号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《关于 202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，会议以 8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该议案，董事、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严先发回避表决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方案适用对象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
二、本方案适用期限

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。

三、薪酬标准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采用年薪制，年薪=基本薪酬+绩效奖金。基本薪酬参考市场同类薪酬标准，结合考虑职位、责任、能力等因素确定，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；绩效奖金依据高管与公司签订的绩效合同进行的考核结果确定。薪资水平与高管所承担责任、风险和经营业绩挂钩。拟定公司高管 2025 年度薪酬标准如下：

职务	年薪
总经理	人民币 100 万元
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	人民币 76 万元

高级管理人员存在在公司内部兼职的，薪酬标准按照兼职职务薪酬孰高的原则确定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1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为税前收入，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资水平与公司年度经营指标完成情况以及个

人绩效评价相挂钩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织实施对考核对象的年度绩效考核工作，并对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。

2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，按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。

3、本方案生效前，2025年已按以前年度标准计发的，公司将在本方案生效后按本方案予以调整。

4、本方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生效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年4月24日